

东莞证券

关于广东峰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重大亏损的风险提示性公告

东莞证券作为广东峰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持续督导主办券商，通过定期报告事前审核，发现公司存在以下情况：

一、 风险事项基本情况

（一） 风险事项类别

序号	类别	风险事项	挂牌公司是否履行信息披露义务
1	生产经营	重大亏损或损失	是

（二） 风险事项情况

经北京中名国成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，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，广东峰杰智能制造股份有限公司报表未分配利润累计金额为-21,285,252.39 元，未弥补亏损已超过公司实收股本总额 23,040,000.00 元的三分之一。

二、 对公司的影响

相关风险事项涉及影响公司持续经营能力，不会导致触发强制终止挂牌情形。

若未来公司经营情况不能得到改善，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将面临较大的不确定性，公司存在一定的经营风险。

三、 主办券商提示

主办券商已履行对公司的持续督导义务，督促公司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，并将继续关注公司未来的公司治理及经营情况。

主办券商提醒广大投资者：

充分关注上述事项及由此产生的相关风险，审慎作出投资决策。

四、 备查文件

- 1、《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会议决议公告》
- 2、《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》
- 3、《审计报告》（中名国成审字【2026】第 4342 号）

东莞证券

2026 年 4 月 30 日